

满洲里市边境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满洲里市边境经济合作区智慧园区项目二期（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项目的函

满洲里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根据（满洲里市财政局文件《满财购〔2025〕468号文件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的决定，满洲里市边境经济合作区智慧园区项目二期（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项目质疑投诉成立。《论证决定书》的论证结论为：其中两人在具体评审过程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具体标准和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规范评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36条第二款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于废标：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将采购编号 MZLZC-G-F250021，包号 1 的项目作为废标处理，中标或成交结果无效，责令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满洲里市边境经济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12月9日

